

屯門區議會
2014-2015 年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9 時 33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蘇愛群女士, MH (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周錦祥先生, MH (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梁健文先生, BBS, MH	屯門區議會副主席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蘇炤成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3	會議結束
嚴天生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陶錫源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上午 10:30
江鳳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上午 11:59
陳有海先生, MH, JP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上午 11:09
陳樹英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8	會議結束
黃麗嫦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8	會議結束
何杏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59	會議結束
徐 帆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3	上午 11:03
程志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下午 12:25
龍瑞卿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陳文華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張恒輝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6	上午 10:53
朱順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曾憲康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吳鏢珮女士	增選委員	上午 9:51	會議結束
朱偉明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9:34	上午 11:00
曾嘉麗女士	增選委員	上午 9:34	下午 12:25
葉文斌先生	增選委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蔡雅玲女士 (秘書)	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一		

應邀嘉賓

高拔陞醫生	醫院管理局新界西醫院聯網聯網總監／屯門醫院行政總監
陳志強博士	醫院管理局新界西醫院聯網聯網總經理(行政事務)
侯漢輝先生	醫院管理局高級行政經理(基本工程)
姚健文先生	醫院管理局新界西醫院聯網聯網經理(公共事務)
林雲峰教授, JP	AD+RG 建築設計及研究有限公司總監
鍾逸昇先生	AD+RG 建築設計及研究有限公司助理總監
周兆麟先生	廉政公署廉政教育主任
譚玫瑰醫生	衛生署監測及流行病學處高級醫生(社區聯絡)一
呂兆欣醫生	衛生署監測及流行病學處醫生(社區聯絡)一

列席者

周嘉年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二)
梁灼輝先生	教育局屯門區學校發展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屯門)一
關婉玉女士	社會福利署屯門區助理福利專員(一)
蕭儉偉先生	警務處屯門警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

缺席者

林德亮先生, MH, JP	屯門區議員
陳子文先生	增選委員
余大偉先生	增選委員
陳潔芳女士	增選委員
鄺珉楠先生	增選委員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社會服務委員會（下稱「社委會」）第十次會議。

2. 主席提醒各委員，如發現會議討論的事項涉及其個人利益，應在討論該事項前作出申報。她會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39(12)條，決定曾就某事項披露利益關係的委員可否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可否留在席上旁聽，或應否避席。所有作出利益聲明的個案均會記錄在會議記錄內。

委員請假事宜

3. 秘書處沒有收到委員的告假申請。

通過會議記錄

2014-2015年社委會第九次會議記錄

4. 社委會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續議事項

(一) 要求哈羅國際學校開放文康設施供屯門居民借用

（上次會議記錄第30至38段）

5. 主席表示，教育局及哈羅香港國際學校（下稱「哈羅國際學校」）就是項議題的書面回應分別載於社委會文件2015年第25號及席上派發文件第1號。他歡迎教育局屯門區學校發展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梁灼輝先生出席會議。

6. 教育局梁先生表示，曾與哈羅國際學校溝通，校方表示同意在不影響學校日常運作的情況下，盡量開放學校設施讓公眾人士使用，並已將租借學校設施的詳細資料上載學校網頁。校方亦表示，鑑於現時校內的學生宿舍在下課後仍然運作，另有工程亦在進行中，或會影響學校可開放的空間，但校方表示願意盡量開放學校設施供公眾使用。

7. 有委員多謝教育局跟進上述事宜。她表示有留意哈羅國際學校網頁所載的租借學校設施的申請表格、指引及收費表。她指出，根據上述收費表，如租借一個可容納180人的會議室，每次須借用兩小時，每小時收費800元，即基本收費1,600元；如租借一個可容納500人的會議室，每次須借用兩小時，每小時收費1,800元，即基本收費3,600元。她認為校方雖有準備學校設施的申請表格，並讓有需要人士根據指引向校方申請借用學校設施，然而收費不菲。就此，她希望教育局能解釋地契上有關租借學校設施的條款，並查詢應由校方還是教育局訂定租借學校設施的收費，以及教育局有沒有責任監管收

費安排。

8.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梁先生表示，根據教育局與哈羅國際學校所訂定的服務合約，校方要在不影響學校日常運作的情況下，開放學校設施讓公眾作社區、教育等方面的用途。據教育局的了解，哈羅國際學校是以收回成本方式安排收費。

9. 委員首輪的查詢及意見綜述如下：

- (i) 查詢教育局是否知悉已上載哈羅國際學校網頁的收費表，以及各項目的收費是以兩小時作為計算單位。她指出，根據收費表，租借一個可容納180人的會議室收費為1,600元，其後每小時收費為600元。若舉辦三小時的居民會，收費即為2,200元，認為這收費不符合外借學校設施供公眾使用的原意。另有委員亦認為這收費並不合理，並指出體育場地和多用途室的收費亦昂貴。此外，表示曾向中學租借學校設施舉辦居民會，對學校而言，租借學校設施的成本主要是冷氣費用和校工的薪金，質疑該兩項支出是否導致哈羅國際學校收取過千元外借學校設施費用的原因。就此，查詢教育局是否認為這是「收回成本」的收費；
- (ii) 查詢教育局有否就學校（包括大學、中學和小學）外借設施收費方面訂立指引。如有指引，查詢哈羅國際學校是否不受指引所規限；
- (iii) 認為哈羅國際學校獲政府以1,000元優惠價批地，應將社會資源回饋社區。另有委員認為哈羅國際學校在租借學校設施收費上雖有自主權，但也應該考慮屯門居民的負擔能力，亦須肩負社會責任，不應設門檻阻止公眾使用其學校設施；以及
- (iv) 表示知悉一般學校由政府興建，其他設施（如冷氣機）則由學校自行安裝；然而，哈羅國際學校的校舍是由校方自行興建，查詢教育局如何計算哈羅國際學校外借學校設施的成本，並認為教育局「收回成本」之言可圈可點。

10. 教育局梁先生回應表示，曾與校方溝通，知悉校方除訂定了標準收費外，亦提供優惠收費予非牟利慈善團體。他表示委員可參考校方對不同團體的收費並進行評估，如有任何意見亦歡迎提出，教育局會向校方反映委員的意見。校方稱現時的收費是因應學校環境而訂定的，因哈羅國際學校是一所寄宿學校，在外人進入學校使用租借設施時，學校須增加額外費用以加強保

安。至於冷氣費用方面，他表示其他學校通常是另外收取冷氣費，而哈羅國際學校已將冷氣費包括在租借學校設施的費用之內。

11. 有委員認為哈羅國際學校所考慮的不是收費問題，而是租借學校設施的機構類型和保安問題。認為哈羅國際學校須公平處理各機構的租借學校設施申請，但也明白該校須考慮保安等問題。

12. 有委員指出，她剛才引述的收費已是非牟利慈善團體較相宜的收費，若其他團體租借一個可容納180人或500人的會議室，收費分別為2,600元和5,400元，比非牟利慈善團體高60%至70%。她續表示，明白該校是一所設有宿舍的國際學校，有其保安方面的考慮，但認為教育局亦有責任監管該校如何執行公契。此外，她希望教育局跟進委員的意見，向哈羅國際學校查詢如何訂定現時的收費。

13. 主席表示，上述收費表已上載哈羅國際學校的網頁。綜合委員的意見，主席建議去信哈羅國際學校，反映其租借學校設施的收費昂貴，希望能下調收費。此外，請教育局協調有關租借該校設施費用的事宜。

14. 有委員追問教育局有否就學校外借設施收費方面訂立指引，以及如有的話，哈羅國際學校是否須依從相關指引。如局方沒有訂立指引，哈羅國際學校應可依照市場價格自訂收費。

15.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梁先生表示，教育局與哈羅國際學校的服務合約並沒有訂明教育局須批核該校租借學校場地收費的要求。然而，教育局有就租用資助學校校舍方面訂立徵收費用指引以供資助學校參考。

16. 主席總結表示，社委會通過去信哈羅國際學校。此外，請教育局梁先生向局方反映委員的意見

秘書
教育局

（會後補註：上述信件已於5月29日發出。有關的書面回應見附件一。）

討論事項

(一) 屯門醫院手術室大樓擴建工程

（社委會文件 2015 年第 17 號）

17. 主席歡迎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新界西醫院聯網總監高拔陞醫生、聯網總經理（行政事務）陳志強博士、高級行政經理（基本工程）侯漢

輝先生、聯網經理（公共事務）姚健文先生及顧問公司代表林雲峰教授、鍾逸昇先生出席會議。

18. 醫管局高醫生以投映片（見附件二）簡介文件。

19. 委員的查詢及意見綜述如下：

- (i) 對屯門醫院擴建並增加院內設施表示歡迎及支持，亦有委員對醫管局的努力表示嘉許。當中有委員認為醫管局的文件道出屯門醫院的現況，亦是居民所反映的情況。指出屯門醫院由 1990 年投入服務至今超過 20 年，醫院地方細小，設施不斷老化，重要手術室的數量亦不足。就此，認為擴建屯門醫院會受屯門及元朗區過百萬市民歡迎，希望立法會支持是項工程，通過撥款，使屯門醫院的擴建工程能盡快展開，並希望加快工程進度。另有委員認為增加手術室數目有助縮短輪候手術服務的時間，使醫護人員能爭分奪秒醫治病人；
- (ii) 指出屯門醫院落成至今 25 年，軟硬件不斷增加。然而，當年屯門人口 50 多萬，現在加上元朗的人口已增加至百多萬，對病床的需求亦有所上升。另有委員指出屯門和元朗區人口將上升至百多二百萬，然而新界西聯網的病床數目比其他聯網少。此外，病人數目會隨屯門醫院的擴建而增加，就此查詢病床數目會否相應增加。此外，有委員指出屯門醫院因病床不足，要求一腫瘤科末期病人出院，致使病人須在屯門醫院及安老院之間進出，增加其痛苦，就此認為應盡快考慮增加病床；
- (iii) 認為應加強醫護人員的培訓及人手，希望醫護人員的增加能配合屯門醫院的擴建。此外，有委員指出接獲市民反映，屯門醫院的掃描檢查服務最快亦須輪候一年，病人因此前往私家醫院進行檢查及初步治療，然後再返回屯門醫院跟進病情。就此，認為會令病情惡化，應盡快考慮增加醫護人手。另有委員希望醫管局提供更多有關屯門醫院醫生、護士人數的資料；
- (iv) 查詢現時屯門醫院急症室外的停車位用作擴建手術室大樓，私家車及救護車在何處停泊。另有委員認為除指出屯門醫院一些服務供不應求外，亦須考慮屯門醫院擴建工程的限制；但同意應就停車位、洗衣房及停機坪草地的位置及早規劃。亦有委員查詢，如在停車場擴建手術室，是否須拆卸及重置停車場，擔心此舉會影響服務質素，並認為停車場無須搬遷，因可帶來協同效應。另有委員建議將屯門醫院周邊的地方納入擴建範圍，充分利用土地，

如可考慮將洗衣房納入擴建範圍。有委員同意將洗衣房納入擴建工程，並建議擴建工程可積極考慮增加層數，避免將來人口再增加時難以物色其他地方進行擴建工程；

- (v) 表示社委會支持屯門醫院擴建工程，但認為工程的推行時間略嫌太遲。當中有委員表示，區議會多年來討論屯門醫院的問題，要求改善屯門醫院的服務，然而醫管局過去並無提及現時在文件上羅列的問題，認為醫管局日後應按實際情況反映，因日後不單須解決手術室擴建問題，亦須改善其他專科門診的服務；
- (vi) 指出屯門及元朗區並無私家醫院，縱有土地，卻用於發展物流業而非興建私家醫院。就此，認為醫管局應向政府反映，要求政府考慮在屯門區興建私家醫院；
- (vii) 認為屯門醫院擴建工程急不容緩，查詢屯門醫院將增加 7 間抑或 18 間手術室，希望醫管局更詳細地介紹有關工程。表示擴建屯門醫院可應付人口增加的情況及解決手術室數量不足的問題，然而認為公營醫療機構應訂立更高遠的目標——除了增加硬件數量外，希望新界西醫院能提升整體規格。根據文件所載，屯門醫院會成為「第三層專科轉介中心」，就此查詢「專科」的涵蓋面，並查詢會否增添尖端儀器及支援設施（如電腦掃描、磁力共振等相關儀器），以便進行腫瘤科及骨科等專科手術。此外，查詢病人日後可否在新界西聯網的醫院進行上述手術。她續查詢是次擴建工程有沒有空間將惜別間及職業治療部的服務一併改善；
- (viii) 對醫護人員致以崇高敬意，認為他們已在有限資源下盡力做好本分。就此，認為政府應增撥醫療資源，以解決人口老化及醫療服務需求增加的問題。另有委員認為專科門診服務的輪候時間長是因為無財不通，與醫生無關。就此，有委員建議社委會去信局方，要求增撥醫療資源；
- (ix) 表示有市民擔心立法會拉布會影響工程的落實。認為反對派議員不應因為政治考慮影響民生事宜。此外，表示鑑於有立法會議員拉布，醫管局若有其他改善項目，應一併提出。亦有委員認為醫管局應要求立法會增加醫療資源，並認為立法會議員應支持是項工程並通過撥款。另有委員表示，若認為有反對派議員阻止民生事宜的落實，應拿出相關證據。有委員表示，希望立法會議員明白，在民生事務上不可拉布。此外，要求社委會去信立法會及局方，要求不要拉布，增撥資源，盡快通過是項工程；

- (x) 認為屯門醫院擴建工程應考慮周全，既要考慮門診、檢查服務是否足夠，亦須考慮手術後的跟進治療是否可在屯門醫院一併進行。此外，擔心屯門醫院 18 間手術室落成後，所有手術會集中在屯門醫院進行，然後才再分流到博愛醫院及天水圍醫院。就此，查詢屯門醫院的其他配套能否配合新增的手術室，否則縱然硬件資源已投入服務，但人手不足，實際使用率亦不高，情況一如博愛醫院擴建十年，使用率長期維持在六至七成，浪費資源。此外，關注屯門醫院、博愛醫院、天水圍醫院及北大嶼山醫院的情況，認為考慮的時候不應只計算屯門及元朗區 108 萬人口，因赤鱗角連接路擬於三年內通車，前往屯門醫院可能比前往瑪嘉烈醫院快，東涌、離島區居民對新界西醫院的需求將有所增加；以及
- (xi) 認為醫管局就屯門醫院擴建工程應已籌備了一段時間。表示手術室不足便增加手術室數量只是「頭痛醫頭，腳痛醫腳」，認為醫管局應全面改善屯門醫院的服務。

20. 醫管局高醫生多謝委員的意見，其回應綜述如下：

- (i) 就有關屯門醫院的服務方面，表示醫管局一直關注人手問題，並指出人手問題在過去數年已逐步改善。兩間大學已於數年前逐漸增加醫科學生的人數，未來數年亦會繼續增聘人手。此外，希望委員理解醫學院學生由入學至畢業須經過一段很長的時間，預計在 2018-19 年後，醫生人數會有明顯改善。此外，他指出醫護人手的培訓亦重要。例如需要有經驗的醫生提供手術服務，或在有經驗的醫生帶領下才能提供手術服務，因此會繼續加強醫生的培訓。他續指出，2013 年與 2014 年比較，醫生人數增加了約 4%，護士及專職醫療人員數目增加了約 5%；
- (ii) 就有關配套設施方面，表示新手術室大樓的其中一個重點是作為「第三層專科轉介中心」——屯門醫院及博愛醫院現時均有提供手術服務，但一些較複雜、大型及需要較高技術的手術（如嚴重創傷、腦外科手術）都會安排在屯門醫院進行，相對上非緊急而且較簡單的手術則會在博愛醫院進行。隨着博愛醫院全面投入服務，以及天水圍醫院於下年度起分階段投入服務，聯網會安排較多非緊急和較簡單的手術在這兩間醫院進行，以紓緩屯門醫院的壓力。此外，屯門醫院最近已增添了一部電腦斷層掃描器並在兩個月前投入服務，希望能逐步縮短輪候時間；
- (iii) 就有關病床數字方面，指出醫管局一直密切留意情況，並表示天

水圍醫院在未來將有 300 張病床陸續投入服務。屯門醫院除了服務屯門區的市民外，亦在很大程度上服務元朗及天水圍區的市民，服務人數眾多。就此，表示會多使用博愛醫院及天水圍醫院的病床，以紓緩屯門醫院病床的負荷；

- (iv) 就有關新手術室大樓設計方面，表示手術室大樓除包括手術室外，亦將設有深切治療部、消毒及無菌物品供應部和復甦室等，另急症室與放射診斷部的空間亦會增加。此外，亦會請顧問公司在設計手術室大樓時預留空間，以便將來增加相關設施及儀器，另會研究可否在手術室預留空間，以便進行 X 光影像。雖不能在現階段完全規劃，但會考慮將來的需要，預留空間；
- (v) 就有關輪候時間方面，表示各聯網的專科門診輪候時間已上載醫管局網頁。新界西聯網大部分專科門診的輪候時間與其他聯網輪候時間的平均數相若，表示會繼續努力縮短輪候時間；以及
- (vi) 就有關手術室大樓的建築方面，表示手術室數目暫時估計可由 11 間增加至最少 18 間，淨增長為 7 間。現時為初步設計階段，如可行的話會再考慮增加手術室數目。此外，手術室大樓的選址現時為停車場，除了設有數個職員停車位，亦是救護車的停車處。在工程進行時會在急症室附近安排位置供救護車停泊，而職員停車場亦會搬遷到其他地方。在醫院設計方面，地下那層尤為重要，因為須盡量縮短運送危重病人到急症室及放射診斷部的時間，因此該處須優先預留作醫療用途。至於其他交通配套，會盡量在該處以外的地方提供。

21. 醫管局侯先生多謝委員對工程的支持，並表示局方非常關注是項工程，希望工程能盡快進行並完成，以便為市民提供服務。他續表示，這項工程的可行性研究已於去年完成，並且向有關部門初步查詢在規劃及用地上的可行性及相關限制，如向規劃署查詢在規劃大綱圖所訂定的可建樓層數目，並因應規範完成可行性研究。他表示會與顧問團隊研究如何善用空間，提供更多有效益面積作手術室用途。此外，他表示擴建工程將會在現時手術室大樓對出的停車場位置進行。由於工程範圍與舊大樓接近，新大樓將會連接舊大樓，以便提升整體的連貫性。工程會分開兩期進行。至於工程費用方面，以付款當日計算，現時估算工程費用約為 30 億元。因現時還處於初步設計階段，故未能提供具體工程估算，待下一步完成詳細設計時會有較清晰的數字。

22. 顧問公司代表林教授表示，因應工程需要，現時地盤位置的一些地下

管道及機電設施將會遷移至停機坪附近，有關工程不會影響停機坪的運作。至於手術室大樓總樓層方面，現時正就《城市規劃大綱圖》詳細研究樓層數目。現今手術室較從前要求的高度更高，雖然如此，仍希望爭取不少於十層的高度，以期在現有高度限制下提供最合適的樓層數目及樓面面積。由現時至今年年底，會進行詳細設計並將有關設計圖則交予相關政府部門審批，此外亦會進行地基招標。另上蓋工程亦擬於明年完成招標文件並在適當時間招標。工程會分兩次提交立法會審批，希望能爭取時間，在 2016 年展開地基工程並於 2020 年完成上蓋及裝修工程。他續表示，由於工程相對複雜，施工時間緊迫，希望各方面能配合，各流程能環環相扣，不影響進度，亦希望委員明白，要在不影響現有醫院運作下依時完成如此複雜的工程，實在是一項挑戰。

23. 主席表示，綜合委員的意見，建議去信醫管局，以表達意見如下：（a）支持屯門醫院手術室大樓擴建工程；（b）要求考慮委員在醫護人手及病床等配套方面提出的意見，當中特別關注加強培訓人手，因醫護人手的需求會隨屯門醫院的擴建而增加；（c）認為擴建的地方不足，未來可考慮將洗衣房、停機坪等地方納入擴建範圍；以及（d）希望醫管局或政府考慮預留地方，以鼓勵興建私家醫院。

24. 有委員認為上述信件無須提及興建私家醫院的建議，因私家醫院不是今次文件的討論範圍，然而認為可在另一封信件表達這意見。另有委員認為是次文件的討論範圍是屯門醫院擴建工程，而興建私家醫院是長遠問題，並且牽涉屯門、元朗、天水圍及大嶼山的整體發展。另有委員認為若然就興建私家醫院一事去信，應去信食物及衛生局而非醫管局。

25. 有委員希望醫管局向社委會提交屯門醫院擴建工程的整體時間表，或出席社委會會議，以便社委會就此議題作出跟進或提供協助。

26. 主席總結表示，請秘書去信醫管局，表達上述 23(a)至(c)段的意見，秘書至於 23(d) 段的建議則留待日後跟進，無須包括在此信當中。

（會後補註：上述信件已於 6 月 18 日發出。有關的書面回應見附件三。）

(二) 屯門區廉潔選舉推廣活動 2015-2016

（社委會文件 2015 年第 18 號）

27. 主席歡迎廉政公署新界西北辦事處廉政教育主任周兆麟先生出席會議。

28. 廉政公署周先生向委員簡介活動文件，並向區議會申請兩萬元撥款推

展有關活動。

29. 有委員表示全力支持廉潔工作。另有委員表示，雖然支持上述活動，但希望廉政公署邀請機構或團體參與活動時，須考慮該機構或團體及出席活動的嘉賓能否以身作則，推廣倡廉訊息。

(三) 資助婦女發展計劃

(社委會文件 2015 年第 19 號)

30. 主席請委員考慮跟進資助婦女發展計劃撥款的可行方式：(a) 由社委會或工作小組自行舉辦活動；(b) 與地區婦女團體或非政府機構合作；或(c) 交由婦女團體或非政府機構負責。此外，主席請委員考慮是否為每宗申請設置撥款上限，以及是否限制單一地區團體或工作小組可提交的申請數目。她補充指出，過去兩年社委會均接受上述撥款，並交由社區關懷工作小組跟進。

31. 委員提出的意見綜述如下：

- (i) 表示過去兩年上述計劃由社區關懷工作小組跟進，工作小組在捉襟見肘的資源下仍能完成項目，且效果理想，建議可繼續交由此工作小組跟進上述計劃。此外，可考慮將撥款分拆為數項，與多個團體共同合作，以善用撥款；
- (ii) 建議可製作總結報告，分享推動婦女服務及活動的經驗；以及
- (iii) 指出計劃的主題為「就業展能 研活精彩」，從教育角度方面看，婦女發展並非指所有婦女均須就業，婦女發展亦應包括照顧家庭。表示最近有報道指出，有三、四歲小孩於深夜時分在街上流連，認為該小孩的母親不懂照顧孩子的技巧。就此，認為照顧家庭也是婦女發展的項目之一，希望活動能在婦女就業和婦女發展之間取得平衡。

32. 身兼社區關懷工作小組召集人的委員表示，委員的建議雖好，工作小組也並非不想與多些團體合作，但實際上接受夥拍活動邀請的機構並不多。他表示會考慮並跟進委員的意見，期望能更妥善地運用撥款。

33. 並無委員反對，社委會通過由社區關懷工作小組與地區婦女團體或非政府機構合作跟進資助計劃的撥款。此外，主席請社區關懷工作小組考慮委員提出的意見。主席亦提醒，社區關懷工作小組須特別留意本年的區議會暫停運作安排，確保活動可於區議會暫停運作前完成。

(四) 2015-2016 年度康復服務公眾教育活動

(社委會文件 2015 年第 20 號)

34. 主席表示，勞工及福利局早前致函區議會主席，表示將在 2015-16 年度繼續向十八區每區撥款 53,000 元，資助各區籌辦各類康復服務公眾教育活動，包括慶祝「2015 年國際復康日」的活動，並以「全方位推廣殘疾人權利公約精神，跨界別齊建平等共融社會」為總主題。在區議會主席的同意下，有關事宜現交由社委會跟進。她請委員考慮是否接納是項撥款，以舉辦有關康復服務公眾教育的活動。

35. 並無委員反對，社委會遂接納是項撥款，以舉辦與康復服務公眾教育有關的活動。主席請委員選擇舉辦模式：(a) 由社委會轄下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跟進是項活動；或 (b) 由地區團體跟進是項活動。

36. 有委員認為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於過去跟進上述活動的表現理想，建議將活動繼續交由此工作小組跟進。

37. 並無委員反對，社委會通過由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跟進 2015-2016 年度康復服務公眾教育活動的撥款。主席表示，工作小組須特別留意本年的區議會暫停運作安排，以確保所有活動可於區議會暫停運作前完成。如預計活動不能於區議會暫停運作前完結，工作小組可考慮交由地區團體舉辦，或將活動延至新一屆區議會成立後才舉行。

(五) 政府應正視學術名銜問題

(社委會文件 2015 年第 21 號)

38. 主席歡迎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梁灼輝先生及警務處社區聯絡主任蕭儉偉先生出席會議。

39. 文件提交人表示，留意到網上有售賣假大學證書的情況，他本人亦曾收到以捐款換取榮譽博士學位的邀請信。他指出這種社會歪風早在九零年代已存在，除香港之外，於台灣、內地情況亦嚴重；若歪風持續，將為整個社會帶來嚴重影響。他續指出，曾在大埔發現有議員於其宣傳橫額上寫有博士名銜，然而該議員卻未能說出畢業自哪間大學。他指出警方會處理售賣假證書干犯的刑事罪行，查詢教育局有沒有規範以確保學術名銜是從正當途徑獲得。他建議加強在學校就專業學歷評審方面的宣傳及發放相關資訊，避免上述情況發生。

40. 教育局梁先生回應討論文件上的第二項建議。他表示在宣傳教育方面，教育局於 2008 年推出資歷架構，資歷架構是一個七級的資歷級別制度。

為確保各類型教育及培訓機構所頒發的資歷具認受性，資歷架構內設有質素保證機制，以鞏固架構的公信力。任何資歷必須先經質素保證才可獲資歷架構認可及上載於資歷名冊。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獲委任為資歷架構下的評審當局及資歷名冊當局。此外，教育局於 2012 年 10 月宣佈推行「資歷名銜計劃」，訂明資歷架構下各級別的資歷可選用的 15 個名銜，以增加資歷的透明度。有關詳情可參閱資歷架構網頁。

41. 警務處蕭先生多謝委員的意見。他表示鑑於網絡的普及及科技罪案的發生，警方已加強科技罪案組的網絡巡邏，主動調查可疑網站。此外，市民如有這方面的消息，可透過電郵或罪案郵柬通知警方。

42. 文件提交人查詢，就早前傳媒報道的「香港蘇文大學」出售假學歷證書事件，警方有沒有介入調查及作出跟進。

43. 警務處蕭先生回應表示，須向總部查詢有關跟進及調查「香港蘇文大學」事件，並指出有關網站並非設於香港，調查工作較困難。

44. 主席表示，警務處如有相關消息，請提供予社委會。

45. 有委員認為如事件牽涉學術名銜，教育局應正視。

46. 另有委員認為，碩士、博士是須經過多年努力苦讀才獲得的名銜，而售賣虛假證書反映年輕人甚至整個社會不勞而獲的心態，拿取證書只為找到一份好工作，亦反映了香港沒有職業平等。她指出外國的醫生和園丁身分對等，兩者都是回饋社會的職業，香港在這方面須多加學習。她表示，作為在社會上有言論影響力的人，應對不勞而獲、不尊重職業平等的歪風多發言，才是根本解決此等社會現象的方法。

47. 文件提交人表示，虛假學術名銜只是其中一種社會歪風。作為議員、地區領袖，須以身作則。他期望日後能透過公民教育委員會等組織，針對社會不良歪風進行教育工作，讓更多人知悉此等歪風，避免受騙。

48. 主席表示，請教育局及警務處跟進此議題。

教育局
警務處

(六) 要求將「長者疫苗資助計劃」資助年齡降至 60 歲

(社委會文件 2015 年第 22 號)

49. 主席歡迎衛生署高級醫生譚玫瑰醫生及呂兆欣醫生出席會議。

50. 衛生署呂醫生簡介回應文件。

51. 文件提交人表示，自從政府推出長者疫苗資助計劃後，長者因流感引致併發症而入院的數字大幅下降，認為政府資助長者注射疫苗只需百多元，然而長者入院一次政府則須繳付過百元，如此計算，所使用的公帑更少。此外，因 65 歲或以上的長者獲資助接種疫苗，故注射率較高；然而，60 至 64 歲的長者因退休後沒有收入，為節省百多元而不接種疫苗，注射率較低。就此，希望將上述計劃的資助年齡下調至 60 歲。此外，她認為制定注射率指標能檢視計劃成效。她續指出，由於上述計劃手續繁複，令很多私家醫生拒絕參與。就此，希望能簡化程序，鼓勵更多私家醫生參與計劃，令更多長者受惠。

52. 委員首輪查詢及意見綜述如下：

- (i) 表示不明白衛生署為何如此抗拒將上述計劃的資助年齡下調至 60 歲。認為署方所說的「國際標準」化簡為繁，應根據地區需要，盡快落實將計劃的資助年齡降至 60 歲，這可保障香港市民的健康，並能妥善分配社會資源。此外，指出注射疫苗能減少長者的病痛，並可減少醫療資源及公帑的使用，對社會而言效果理想。另有委員同樣認為長者接種流感疫苗能降低入院率，故政府應考慮將此計劃的資助年齡降至 60 歲；
- (ii) 指出在剛過去的 2014-15 年冬季，因錯誤估計所需流感疫苗導致入院及死亡率高，情況比沙士嚴重，當中死亡率集中在老弱長者。然而，為防止同類事件發生，最重要的並不在於估計流感疫苗，而是在於提高長者注射流感疫苗的數字。正因為衛生署沒有注射率指標，故長者注射流感疫苗的數字相當低。她指出台灣 65 歲或以上的長者獲資助注射流感疫苗，注射率為八成，然而，香港的注射率卻不足兩成。香港 65 歲或以上的長者約有 90 萬，佔香港人口一成以上，雖有資助，但仍須多宣傳及推廣。另私家醫生注射流感疫苗要額外收取診金，變相沒有資助。就此，查詢衛生署如何處理這問題。此外，認為政府若有誠意推行計劃，應鼓勵護士（社康護士或註冊護士）或醫護界的社區服務團隊，落區協助長者注射流感疫苗；
- (iii) 認為衛生署除了提供注射流感疫苗等預防措施外，亦須就增強免疫系統、強健體魄多作宣傳。此外，認為此文件帶出敬老、護老、惠老的福利政策及資源分配問題，查詢衛生署如何計算資源分配。另有委員認為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區議會及地區長者團體須促進長者健康，建議舉辦大型長者運動比賽，讓 55 歲人士也可參加，將長者運動普及化，鼓勵他們注重運動，從而

增強抵抗力，減輕對醫療資源的負擔；以及

- (iv) 指出現時 65 歲市民獲發長者卡，65 歲或以上的長者獲得較多資助和福利。多年前亦曾提出將 60 至 64 歲的人士亦定義為長者，然而，這涉及資源問題，尤其面對人口不斷老化的情況，一旦開放資源，需求便不斷增加。認為政府須研究長者的定義以外，亦須按某些情況特事特辦。如上述計劃對很多已退休的基層市民而言，不能負擔有關費用，故此，希望署方考慮讓 60 至 64 歲的長者亦能獲資助，讓更多人受惠。此外，認為應研究接種率低的原因。另有委員認為，政府將 65 歲定義為長者，是生果金、車船優惠等整體福利的「關口」問題，故政府若將長者的定義下調至 60 歲，整體支出將會非常龐大，是否作出調整須視乎各界對社會資源成本方面的考慮。此外，希望署方能提供 65 歲或以上注射流感疫苗費用的整體支出數字。

53. 衛生署呂醫生的回應綜述如下：

- (i) 表示衛生署透過不同渠道鼓勵長者接種疫苗，及注重個人及環境衛生，以保障他們的健康。就接種季節性流感疫苗而言，衛生防護中心（下稱「中心」）透過「季節性流感疫苗接種率調查」，監察本地季節性流感疫苗接種率。中心亦一直監察於「政府防疫注射計劃」及「長者疫苗資助計劃」下季節性流感疫苗及肺炎球菌疫苗的接種數字。署方會繼續監察流感疫苗尤其在長者方面的接種情況和數字；
- (ii) 指出在釐定計劃的資助金額時已考慮到流感疫苗價格，明白未必能夠完全涵蓋長者到私家診所接種疫苗的費用。中心的網站會列出已登記參與計劃的私家醫生所收取的費用，讓市民參考並作出選擇，部分參與計劃的私家醫生除資助金額外並無額外收費；以及
- (iii) 指出剛過去的冬季流感季節，本地流行的甲型 H3N2 流感病毒出現抗原飄移，與之前注射的流感疫苗病毒株不完全匹配，可能減低疫苗的保護作用。另一方面，H3N2 流感對長者特別是高齡長者的影響較大，因此錄得因流感入院、嚴重流感和死亡個案中涉及長者的比率較高。

54. 有委員認為此為工作細則，可再優化，然而文件的主要目的是要求落實將計劃的資助年齡下調至 60 歲，希望署方能慎重考慮。

55. 此時，主席提醒委員出席人數已達法定人數的最低下限，希望委員發言精簡。

56. 委員第二輪查詢及意見綜述如下：

- (i) 表示不明白為何曾於 2012-13 年度進行調查，但 2013-14、2014-15 年度卻不進行調查。希望接種率能持續增加，以達到社區防疫的目標。另查詢為何注射流感疫苗須有醫生在場，而注射另一些疫苗則只須有護士在場。認為如醫生須在場，接種率一定偏低。她另指今年政府傾向多購入四價疫苗，無論是否有醫生在場亦是注射四價疫苗。就此，希望放寬政策，以提高接種率；
- (ii) 同意委員所言將 65 歲定義為長者是「關口」問題，這「關口」直接影響政府推行服務的安排。然而，她認為即使第一步未能全面將所有社會服務的資助年齡下調至 60 歲，亦須把此計劃的資助年齡下調至 60 歲，認為所牽涉的支出不多，政府應能應付。她指出其他先進國家可提供到戶的醫療服務，由小朋友的語言治療至長者的物理治療都可在家進行。此外，她亦認為上述計劃的接種率太低；
- (iii) 表示不只須要知悉調查數字，最重要是制定注射率的指標。她表示並非要求須達到像台灣般八至九成的注射率，然而香港的注射率最少也應達至六、七成。訂下指標後，假如不達標，便應多進行宣傳推廣工作。就此，希望能盡快訂定指標，而有關注射率指標不應低於五成；
- (iv) 認為今年流感數字非常高，原因之一是多了檢測，數字因而有所增加。然而流感數字持續高企，擔心數字未能於今年年底下降。她查詢這幾年流感疫苗接種率的資料、數字及天氣狀況，希望能從中比較每年的接種率；以及
- (v) 查詢計劃的資助年齡逐步下調至 60 歲是否可行，並建議署方再加強普及健體運動的推廣，以強化兒童及長者的健康。此外，署方既然為長者提供季節性流感注射服務的資助，查詢是否亦須加強在學童方面的資助。

57. 衛生署譚醫生回應表示，流感疫苗注射是參考中心轄下「疫苗可預防疾病科學委員會」建議的優先群組，再因應多方面因素（如風險因素、資源分配等），考慮免費或資助的安排。署方須留意公帑的使用，希望公帑運用在最有需要及風險最高的人身上。現時 65 歲或以上有長期病患的長者，有部分

亦享有政府防疫注射計劃下的免費疫苗注射服務。日後會否將資助年齡降低，須經詳細研究，而有關今年疫苗接種計劃的統計數字已上載於網頁，以供參考。另一方面，她指出資助只是其中一種鼓勵注射流感疫苗的誘因，現時 65 歲或以上的長者雖享有免費或資助注射流感疫苗的服務，約有四成左右響應計劃。因此，如何鼓勵長者接種疫苗十分重要，社福機構亦可協助推廣計劃，呼籲長者接種疫苗。

58. 主席表示，正如文件所言，重點是要求將計劃的資助年齡下調至 60 歲。她表示有委員亦提出了很好意見，如護士亦可協助注射流感疫苗，署方可一併考慮。

59. 有委員表示，曾有報道指出疫苗會過期。若棄掉過期疫苗，倒不如令更多人受惠。她認為 60 至 64 歲的人士亦是長者，愈多長者注射流感疫苗，愈能減輕醫療負擔。就此，希望衛生署代表向署方反映委員的意見。

60. 主席表示，要求將「長者疫苗資助計劃」的資助年齡下調至 60 歲。至於社會對長者的定義屬政策問題，日後再作跟進。請衛生署代表向署方反映委員的意見。

衛生署

報告事項

(一) 社會福利署屯門區福利辦事處 2015-2016 年度工作計劃

(社委會文件 2015 年第 23 號)

61. 主席歡迎社署屯門區助理福利專員關婉玉女士出席會議。

62. 社署關女士以投映片（詳見附件四）簡介文件。

63. 委員的查詢及意見綜述如下：

- (i) 查詢社署如何在地區加強少數族裔的社區共融並查詢有關的成果。此外，表示社署對家暴施虐者亦有重點跟進。他續指出，長者患有認知障礙的人數於不同區分似乎都有持續上升的情況，這與人口老化問題有關，就此，認為加強地區宣傳非常重要。另一方面，他指出殘疾人士日間到戶的看護服務，對很多舊區或基層社區都很重要，希望社署能及早發放這方面的資料。至於青少年服務方面，社署的報告鮮有提及特殊學習教育需要的服務評估，希望無論教育局、母嬰健康院或衛生署，都能針對特殊學習教育需要作出評估和支援，並查詢可否再增撥資源，以便及早識別有需要的適齡學童或跟進有關情況，對培育自信及強化與人相處的能力有很大幫助，減輕入學後所面對的障礙；

- (ii) 指出社署雖較重視家居護老服務，但認為仍須增加更多長者日間託管名額。文件只提及加強服務，但沒提及增加名額。她續指出，最近接到個案，有市民因工作關係，希望一星期五天將長者送往日間照顧中心，但社署現時只能提供兩日服務，令該市民束手無策。就此，查詢能否增加更多長者日間託管的名額。另一方面，表示社署現時增加了課餘託管服務的名額，但育嬰服務的名額卻沒有增加。此外，課餘託管服務收費不菲，有些課餘託管服務一節收取 100 元，若使用 20 節服務便須繳付 2,000 元，令人卻步。有需要的人士縱使可申請資助，但夾心階層因表面上收入頗高，故不符合申請資格，因而未能受惠，然而他們須供樓，亦有需要申請資助。就此，查詢如何訂定審核標準以滿足此需求。此外，指出醫務社會服務部去年處理三萬多宗個案，如個案數字持續增加，加上公立醫院的使用率已達上限，對醫務社工的需求亦會相應增加。就此，要求增加醫務社工的人手及相關的支援服務；
- (iii) 表示屯門區人口老化，亦有很多新移民、傷殘人士聚居，因而帶來長者及家庭問題，對社署而言，這是重大的任務和困難。單看文件，雖看不到細節和成效，但認為社署工作的涵蓋面闊，亦明白在資源的運用上不能過於苛求。他指出社署成為全港眾多部門之中最不受歡迎的部門，因只有支出，不會賺錢。另一方面，他認為推動傷健共融的情況令人痛心疾首。從劉伍英學校更改為特殊學校一事，知悉有議員對特殊學生有一套看法，地區市民亦有很大迴響，不少人在意見調查中表示反對這安排。他指出，有議員認為一間原為 500 多人的普通小學現縮減為只有 170 名學生的特殊學校，會帶來嚴重的交通問題，他對此百思不解。他另指出山景中途宿舍從八十年代推行至今多年，但質疑是否已達到傷健共融的目標。就此，希望社署積極推動傷健共融精神；以及
- (iv) 表示愈來愈接近風季或惡劣天氣的月份，希望社署加強託管服務。因在職人士於有關天氣警告取消後若干小時內須恢復上班，但因為天氣問題而停課的子女卻需要照顧，希望社署能考慮這方面的支援。

64. 社署關女士作出以下的回應：

- (i) 有關社區共融方面，對象包括少數族裔和傷殘人士，署方透過「綜合家庭服務中心」一系列小組活動，以及非政府機構各福利服務單位，合力推動社區共融，亦讓少數族裔青少年參與，發展才能。她表示，推動傷健共融是社署其中一個非常重要的發展方

向，來年會繼續在這方面努力。她續指出，要改變社會的一些看法，由青少年或學生開始會更湊效。故此，除了在地區上推動傷健共融精神外，亦和嶺南大學合作，讓嶺南大學學生到訪傷殘人士服務單位，進一步了解傷殘人士及康復服務，並參與推動傷健共融的活動。她明白建立傷健共融的社區並不是一時的工作，而需持續進行各協作活動，以達到成效；

- (ii) 指出為協助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兒童，地區合作不能缺少。為能及早識別有特殊需要的兒童和家庭，社署數年前開始與醫管局、衛生署合作推出「兒童身心全面發展」的項目。透過有關項目，綜合家庭服務中心、醫管局、及衛生署的母嬰健康院建立互相聯繫機制，為能及早識別高危嬰兒或兒童、孕婦及家庭，使能及早為他們提供支援。此外，就認知障礙的護老者方面，剛才文件提及有關增加地區的長者中心的資源的其中一個目的，正是為增強支援患有認知障礙的長者和護老者。事實上，除與地區上的長者中心合作外，社署亦與屯門醫院及地區不同持分者聯繫，在多方面合作下，冀令長者和護老者得到更好的支援；
- (iii) 表示知悉委員對兒童照顧服務（包括日間託管、託兒服務等）的關注。社署會繼續於各發展項目中，與地政署、房屋署等部門溝通，在可行的情況下，按需要爭取增加服務名額。現時，社署資助的「鄰里支援幼兒計劃」提供彈性支援幼兒照顧服務。至於收費方面，縱然是中產家庭，如有特別困難或需要，只要向機構清楚說明並提供所需資料，服務機構會按個別情況提供適當協助。此外，就委員對颱風而可能引起的幼兒照顧問題，署方會透過不同平台提醒協作的幼兒照顧單位有關委員的關注，希望能盡量為有需要家庭提供支援；
- (iv) 指出署方明白委員對長者日間照顧服務的關注，亦多謝委員過往對署方建議增設長者日間護理中心計劃的支持，其中包括在 54 區和廣財街市等發展項目中設置新的長者日間照顧中心。當新中心落成後，將會為屯門區帶來新增的服務名額。此外，署方在 2013 年 9 月開始推行的第一階段「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以「錢跟人走」的嶄新資助模式，透過靈活和具彈性的服務，為長者提供切合個人需要的社區照顧服務，當中的日間照顧服務更有特別為患有認知障礙症的長者而設。屯門區亦有兩個有關特設的日間照顧服務單位；以及
- (v) 有關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的資料，署方已安排於 5 月 26 日

的醫療及復康服務小組會議作更詳盡的介紹，而有關服務詳情，亦可瀏覽社署網站。此外，關女士多謝委員關注醫務社工的工作量和壓力。她坦言醫務社工面對很沉重的工作壓力，就此，福利辦事處一直透過改善工作流程和協作的措施，希望能減輕社工同事的工作壓力。此外，部門亦於 2014 年 10 月透過資源重整，在屯門醫院增加了一名醫務社工。她表示會與部門緊密聯繫，關注醫務社工的工作並提供適當支援。她多謝委員的意見。

65. 主席多謝社署關女士的報告。

(二) 社委會轄下工作小組的工作匯報

(社委會文件 2015 年第 24 號)

(A) 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

66. 工作小組成員補充，夥拍屯門體育會合辦的展能運動會及舞蹈龍獅功夫賽分別訂於 2016 年 1 月 19 日及 1 月 24 日舉行。鑑於將進行新一屆區議會選舉，故須於下一屆區議會會議確認有關撥款才可舉辦上述活動。

(B) 社區關懷工作小組

67. 委員備悉工作小組有關報告的內容。

(C) 教育及青少年服務工作小組

68. 委員備悉工作小組有關報告的內容。

69. 主席宣布通過社委會轄下三個工作小組的工作報告。

(三) 教育局屯門區學校發展組報告

(社委會文件 2015 年第 25 號)

70. 有委員表示，留意到小二學生人數為 3 985，學額為 3 958，查詢是資料輸入錯誤，還是學生人數真的比學額多，若是後者，剩餘學生如何安排。此外，留意到小一學生人數比小二多約 300 人，就此，查詢小一最多可增加多少班以應付新增的學童。另一方面，她認為教育局的報告詳實，另 K1 的統籌派位方法進展亦見良好，希望在下一次的會議上能更清楚報告是否所有學生都獲安排入學。

71. 另有委員認為報告的資料詳盡，對此表示讚賞。查詢小二學生人數是輸入錯誤抑或真是學位短缺，當中相差 27 個學位。然而，他指出近期接到一宗求助，一名新移民希望入讀二年級，有學校雖有學位但不肯取錄他，指出若學校利用這理由便可解決學生人數過多的問題。此外，他查詢學校是否可以完全因應新移民的成績而決定是否取錄他。

72. 教育局梁先生回應表示，教育局報告內所載的學額數字，是指有關學校按照其預設班額所開辦的班級（不包括空置課室）而可容納的學生人數，而學生人數統計數字，是根據教育局各資訊系統所備存的行政記錄，以及學校教育統計組按年進行「學生人數統計調查」所搜集的數據編製而成。現時小學班額為 25 人或 30 人，但實際上學校可在班額以上每班加收二至三人。另一方面，教育局會透過善用屯門區學校空置課室提供額外學位，以應付學額增加的需求。屯門區的小學現時仍有空置課室。此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致力為所有合資格的兒童提供九年免費普及基礎教育。根據現行政策，所有家長必須送 6 至 15 歲且擁有香港居留權的兒童入學。一般來說，小一／中一的學位是通過教育局的「統一派位」辦法分配給學童的。若新來港的兒童希望在新學年開學時（開課時間一般為 9 月初）入讀小一或中一，應於開學前到教育局學位分配組申請安排派位。若新來港的兒童開學後（即 9 月 1 日後）才抵港，家長則應到區域教育服務處登記，教育局區域教育服務處的職員會協助新來港兒童入學。

73. 有委員指出現時幼稚園學生人數約為 4 500 名，雖學額增加至約 5 000 個，但相信只是將全日制轉為半日制。她認為幼稚園學生人數仍會一直增加，就此查詢現時每間學校的小一最多可以開多少班。此外，她表示家長不喜歡「大肚班」，如小一增加至六班，是很大的警號。

74. 另有委員認為在學生人數後面須加上備註，註明每班還可增加兩個名額，否則會令人誤會是超額收生的情況。

75. 教育局梁先生回應表示，教育局現時會運用屯門區學校的空置課室以處理區內班級增加的情況。

76. 主席總結表示，請教育局梁先生向局方反映委員的查詢，若有新消息再向社委會報告。

(四) 社會福利署報告

（社委會文件 2015 年第 26 號）

77. 委員備悉社署有關報告的內容。

(五) 報告屯門區罪案數字

（社委會文件 2015 年第 27 號）

78. 委員備悉警務處有關報告的內容。

其他事項及下次會議日期

79. 議事完畢，主席在下午 12 時 52 分宣布會議結束。下次會議日期為 2015 年 7 月 14 日。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5 年 6 月 16 日

檔號：HAD TM DC/13/25/SSC/15



HARROW
INTERNATIONAL SCHOOL
HONG KONG

文件編號：HAD TMDC 13/10/SSC/15

新界屯門屯喜路 1 號
屯門政府合署 2 樓
屯門區議會
社會服務委員會
主席蘇愛群女士

蘇女士：

回覆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之傳真

哈羅香港國際學校的辦學理念一直旨在以不同方式建立社區連繫、貢獻社群。學校釐定租用設施予外來人士的收費，只為收回因租出設施而額外增加的保安和保養等成本。學校網頁亦有清楚說明，就某些慈善機構的申請，學校會考慮收取較低或免去租借學校設施費用。

哈羅香港國際學校營運總監
J. S. Singh

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

Harrow International School Hong Kong
38 Tsing Ying Road, Tuen Mu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Tel: +852 2824 9099 Fax: +852 2824 9928
www.harrowschool.hk

新界西·醫院聯網
New Territories West Cluster

屯門醫院 手術室大樓擴建工程計劃

屯門區議會
社會服務委員會
2015年5月12日



新界西·醫院聯網
New Territories West Cluster

新界西醫院聯網手術服務現況

手術室使用率高及面積狹小

- 屯門醫院手術室的使用率經常高於**120%**，超過一半屬於緊急手術，是醫管局轄下醫院中最高




新界西·醫院聯網
New Territories West Cluster

新界西醫院聯網手術服務現況 (續)

手術室使用率高及面積狹小

- 屯門醫院現有**11**間手術室中，大部份面積為**40**平方米，低於手術室一般面積**60**平方米的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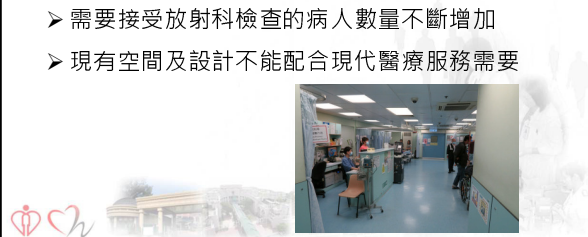



新界西·醫院聯網
New Territories West Cluster

新界西醫院聯網服務需求

急症室及放射科環境擠迫

- 屯門醫院急症室每年有超過**22**萬人次求診，是醫管局轄下醫院中最高
- 需要接受放射科檢查的病人數量不斷增加
- 現有空間及設計不能配合現代醫療服務需要




新界西·醫院聯網
New Territories West Cluster

新界西醫院聯網服務需求 (續)

服務需求不斷增加

- 預計至**2023**年，屯門及元朗區人口會增至**125**萬
- 受醫院空間所限，未能有效增添及改善醫療設備，以配合現代化及服務需求不斷增加的需要




新界西·醫院聯網
New Territories West Cluster

擬議手術室大樓擴建工程

- 增加屯門醫院手術室數目
- 有助降低門屯門醫院手術室的使用率
- 提供空間同時擴建急症室及放射科
- 釋放更多空間供其他臨床服務之用
- 整體提升屯門醫院的服務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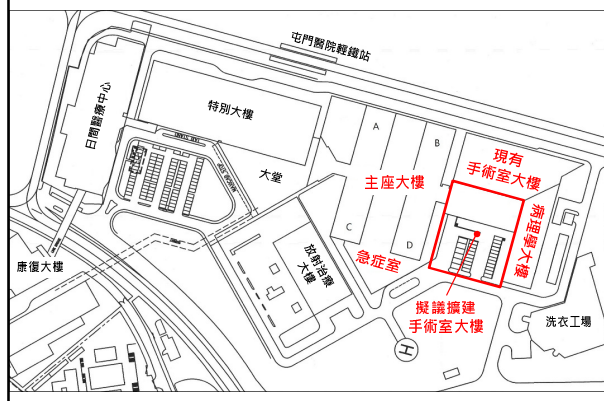



擬議擴建手術室大樓工程 (續)

- 設置不少於**18間**手術室、復甦室及其他支援服務
- 引入更先進的醫療設備
- 深切治療部、產房
- 擴展中央消毒及無菌物品供應部
- 擴展急症室及放射科
- 翻修現有急症室、放射科及手術室大樓



擬議擴建手術室大樓位置



主座大樓D座

現有手術室大樓

急症室

病理學大樓

擬議擴建手術室大樓



時間表

時間	進展
2015年5月	徵詢屯門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及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意見
2015年底	就地基工程招標
2016年	向立法會財委會申請撥款
2020年	預計整體工程竣工



謝謝



傳真: 2451-1598

來函編號: HAD TMDC 13/10/SSC/15

屯門區議會
社會服務委員會主席
蘇愛群議員, MH

蘇主席:

屯門醫院手術室大樓擴建工程

閣下代表屯門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社委會)致函的信件,已在2015年6月19日收悉,現謹回覆如下:

醫管局新界西醫院聯網(聯網)對於社委會支持屯門醫院手術室大樓擴建工程,表示感謝。醫管局在諮詢社委會的意見後,於2015年5月18日進一步諮詢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意見,並得到委員會支持有關計劃。醫管局目前正籌劃擴建計劃的詳情,稍後會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相關撥款,以便開展工程。

在社委會會議上,有委員關注醫護人手及病床等配套問題。聯網近年一直增聘人手應付需求,以2014/15年度為例,無論是醫生、護士及專職醫療人員數目均有所增加。隨著各間大專院校近年增加醫科及護士學生的收生人數,預計未來數年的人手供應,將會改善。聯網將會繼續增聘人手及加強培訓,以配合手術室大樓的擴建。

至於病床方面,聯網今年將會增設超過120張病床;而在水圍醫院落成後,未來將有300張病床陸續投入服務,有助舒緩病床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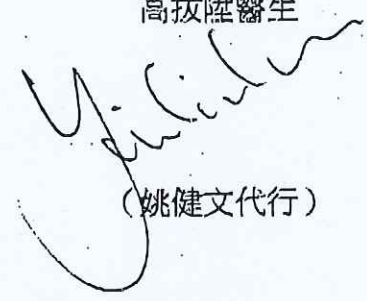
聯網理解社委會希望屯門醫院可考慮把醫院附近地方(包括洗衣房)納入日後的擴建範圍,以便騰出更多空間作臨床服務之用。聯網會考慮未來區內人口變動及服務需求增長等因素,並會配合相關政府部門研究進一步擴建的可行性。

在此感謝 閣下及社委會委員一直積極協助聯網與居民有效溝通，並關注聯網各項服務發展。若有任何查詢，煩請致電 2468-5464 與院務經理（秘書及公共事務）羅善柱聯絡，謝謝！

新界西醫院聯網聯網總監

屯門醫院行政總監

高拔陞醫生


(姚健文代行)

2015 年 7 月 6 日

社會福利署 屯門區福利辦事處 2015-16年度工作計劃



工作目標

- 強化家庭功能
- 提倡「敬老、愛老」
- 推廣精神健康
- 協助青年發展潛能
- 推廣義工精神
- 促進地區服務聯繫和協調



2014-15年度工作回顧



2014-15年度工作回顧 (續)



- ✦ 社署透過屯門各服務單位，包括綜合家庭服務中心、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醫務社會服務部、感化及社會服務令辦事處和社會保障辦事處提供福利服務。
- ✦ 直接為有需要的個人和家庭提供適切的預防、支援和補救性的福利服務，以協助他們預防或應付問題。

2014-15年度工作回顧 (續)



- ✦ 同時，透過不同服務的地區協調委員會，聯繫及協調區內的非政府福利機構、區內團體和學校，推行了多項工作和舉辦了不同地區性活動。
- ✦ 強化家庭功能、鞏固家庭核心價值、鼓勵兒童及青少年親身參與、推廣社區及傷健共融、精神健康及義工服務，從而建立一個互相關懷的社區及加強個人對社會的歸屬。

2014-15年度工作回顧 (續)



- ✦ 個案服務單位的服務數字：
 - 處理個案數字：37 544 宗
 - 小組及社區宣傳/教育/活動：697個
- ✦ 地區性活動/計劃：
 - 活動：162個
 - 計劃：7個
- ✦ 社會保障的服務數字：(截至2015年2月28日)
 -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個案：19 116 宗
 - 傷殘津貼個案：9 580 宗
 - 高齡津貼個案：7 784 宗
 - 長者生活津貼個案：26 133 宗

2015-16年度工作重點



7

家庭及兒童服務



工作重點

- 加強綜合家庭服務，及早識別及介入
- 多管齊下，支援在職父母照顧幼兒
- 增強弱勢社群，包括新來港人士、少數族裔、單親家庭、長期病患者等面對困境的能力及協助他們建立支援網絡
- 不斷改善服務流程和溝通，增強跨界別協作的效能，如與區內兩間母嬰健康院及屯門醫院保持緊密的合作，提供早期的介入服務等
- 繼續為有家庭暴力問題的家庭提供輔導服務舉辦工作坊、教育及治療小組等

8

安老服務



工作重點

- 透過不同活動計劃，鼓勵長者及年青一代積極參與，推廣「老有所為」及「長幼共融」訊息
- 加強社區照顧，包括增加日間照顧服務名額，為有需要的護老者提供培訓及支援，協助推行低收入家庭護老者生活津貼試驗計劃等
- 採取多管齊下的方式，增加資助安老宿位數目和探討長者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券的可行性

9

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



工作重點

- 為殘疾人士及其家人／照顧者提供社區支援服務，如「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
- 繼續推行地區發展項目，以增加住宿和日間照顧及訓練名額
- 積極聯繫區內各團體／學校，推廣「傷健共融」的訊息

10

青少年及感化服務



工作重點

- 協助推行「加強課餘託管服務」及增加減免收費名額
- 協助推行「攜手扶弱基金」課餘學習及支援項目專款，為基層中小學生提供更多支援
- 支援有需要的兒童及青少年，促進他們成長
- 協助受感化者康復，繼續推行「加強感化服務」，讓他們成為守法的公民

11

推廣義工服務



工作重點

- 以「義工•生活新態度」的宣傳主題，鼓勵具持續性及深化果效的義工服務計劃
- 推動義工力量，支援弱勢社群

12



社會保障

工作重點

- 繼續推行不同的資助計劃，包括：
 - 推展自力更生綜合就業援助計劃
 - 長者生活津貼
 - 廣東計劃

13



徵詢意見

歡迎各委員給予意見

14